

证券代码：839155

证券简称：聚塔科技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宋德容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聘请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现将公司《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提请公司监事会审议。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现将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提请公司监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相关专业报告，且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